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鄭秋子

電話:03-3322101#7523

傳真:03-3367101

電子信箱:1006087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5月18日 發文字號:桃教中字第110004192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本市 2021「原氣十足-桃原展實力」原住民族學生多 元學習成果發表嘉年華一案,因故延至110年10月23日辦 理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局110年4月30日桃教中字第1100038473號函、110年 4月15日桃教中字第1100032918號函續辦及「桃園市2021 『原氣十足-桃原展實力』原住民族學生成果發表」實施計 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原訂辦理期程為110年5月1日(星期六),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(COVID-19),爰延期至110年10月23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至下午2時假平鎮高級中學辦理,餘未盡事宜請依110年4月15日桃教中字第1100032918號函辦理。
- 三、請設攤、表演及申請參加學校妥善保管已領取之相關物品,並將旨揭活動列入110學年度學校行事曆,倘新學期學校業務有進行調整,請負責承辦人務必妥善完成交接,以







利活動順利進行。

四、另有關經費核銷部分,俟活動辦理完成再予以核結,並請 設攤及表演學校於110年11月8日(星期一)前將正本核章後 之敘獎名單及原始憑證繳交至各組協辦學校(平鎮高中、啟 英高中、大成國中、幸福國中、介壽國中、僑愛國小及三 光國小等7校),再請協辦學校彙整後報承辦學校(仁和國 中),以利後續報局敘獎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正本·本中合公山向下城 本中石小一一、 副本: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本局高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電2021/05/18





